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17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或者"保荐机构")作为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华医药"或者"公司")200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在200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同时承接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沃华医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职责。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的规定,截至沃华医药 2009年年度报告出具之日,国都证券对沃华医药持续督导期已经届满,但鉴于沃华医药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国都证券仍需对募集资金继续履行保荐工作职责。国都证券现就沃华医药在2017年半年度(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166 号文件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10 日由主承销商(保荐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1,8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0.85 元,扣除发行费用 1,623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7,907 万元。于 2007 年 1 月 16 日存入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账号为397101561848094001(银行账号已变更为 235102187418,已于 2015 年 11 月 26日注销)。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鲁天恒信验报字[2007]1101 号验资报告。

2、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2017** 年 **1-6** 月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单位:元



		2017年	1-6月使	用金额		2017年6月30日余额		
募集资金 净额	以前年度已 投入	置先投项金额	直接投 入募集 资金项 目	暂 补 流 资	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专户 余额	定期 存款	
179,070,000.00	187,188,493.44				8,118,493.44	0.00	0.00	

(二) 2008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08] 932 号文批准,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不超过 1,200 万股。经与主承销商国都证券协商确定本次发行 1,2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2.76 元,扣除发行费用 1,15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 26,162 万元。于 2008 年 8 月 14 日缴存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开立的专用账户内,账号为37700508101801005771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万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万会业字(2008)第 2372 号验资报告。为便于募集资金项目的核算,公司又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397101561848095001(银行账号已变更为 236402187410,已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注销)。

2、2008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2017 年 1-6 月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单位:元

-tt-	_	201	7年1-6月億	月金额	田田本田	2017年6月30日余额		
募集资金 净额	以前年度已投入	置换先期 投入项目 金额	直接投入募集 资金项目	暂时补 充流动 资金	其他	累计利息 收入净额	专户余额	定期 存款
261,620,000.00	298,189,018.43					49,601,100.01	32,081.58	13,000,00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 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根据《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募集资金开户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料,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并自2008年4月22日起由国都证券承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工作。

2007年2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就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与管理相关事宜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就200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与管理相关事宜,公司与国都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17年6月30日,上述三方均严格履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

三、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止2017年6月30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235102187418	0.00
合计		0.00

(二) 2008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止2017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236402187410	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377005081018010057711	32,081.5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3770050816085 10005823-A0000003	13,000,000.00
合计		13,032,081.58

四、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	额	
募集	资金总	额		17,907.00)	2017年1-6	5月投入事 会总额	享集资				
累计变更用途	金的募集	美资金总额		2,9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				10.71	0.05	
变更用途的募	專集资金	总总额比例	16.19%			额			18,718.85			
承诺投资项目	是已更目部变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 整 后 投 资总额 (1)	本期实 际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3)=(2)/(1)	项到可状期	2017 1-6 月 集资3 现的交	金实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心可舒 GMP 车间建设项 目		4,564.45	4,564.45		5,767.59	126.36%	2009年 3月	2,082	99	否	否	
中 药 提 取 GMP 车间建 设项目	否	4,927.17	4,927.17		5,355.41	108.69%	2009年 3月	无		不适用	否	
新 药 研 发 中心建设项目	否	2,640.20	2,640.20		3,818.88	144.64%	2009年 3月	无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2,900.00					已终止	不适	用	不适用	是	
收购康辰药业 51%股权项目	是		2,900.00		3,776.97	130.24%	2015年 9月	684.	85	不适用	是	
承诺投资项 目小计		15,031.82	15,031.82		18,718.85	-		2,767	.84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5,031.82	15,031.82		18,718.85	-		2,767	.84			

1、中药提取 GMP 车间建设项目、新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单独产生效益。

未达到计划

2、心可舒 GMP 车间建设项目、中药提取 GMP 车间建设项目、新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于建设期间建筑材料 |进 度 或 预 计||以及人工价格大幅上涨原因造成成本超过了项目预算。项目完工后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于 2009 年 3 月进 收益的情况 行了 GMP 认证,因此实际于 2009年3月正式投入生产。

和原因(分具 体项目)

3、心可舒 GMP 车间建设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的原因:公司主要产品心可舒片进入国家的基本医药目录后, 虽然公司采取了扩展营销网络、提高产品销售区域的覆盖率等措施,营业收入保持了稳定增长,但增长至预期收 益还需一定时间,报告期内未能达到预期收益。

项目可行性 发生重大变 化的情况说 明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计划在原有 22 个省级营销办事处的基础上,扩建至 40 个营销办事处,购买房产,但是自 2008 年开始,全国房价非理性迅猛上涨,公司为规避房价波动风险,延迟实施了该项目。近年的经营实践表明,各地 办事处租用办公地点,可以降低固定资产投入,提高费用的灵活性和使用效率,避免房价波动对募投项目产生不 利影响。为使公司募集资金发挥更大效用,促进公司业绩稳定、持续增长,公司决定终止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并 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 2,900.00 万元用于收购辽宁康辰药业有限公司 51%股权。

募集资金投 无

资项目实施	
地点变更情	
况	
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实施	т:
方式调整情	无
况	
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先期	т:
投入及置换	无
情况	
用闲置募集	
资金暂时补	T.
充流动资金	无
情况	
项目实施出	
现募集资金	T.
结余的金额	无
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	
募集资金用	无
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	
用及披露中	由于公司老厂区土地已被政府收回,公司已于 2008 年 12 月整体搬迁至新厂区,公司用研发中心部分闲置房间
存在的问题	作为办公用房。
或其他情况	

(二)2008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6,162.00			2017年1-	6 月投入 总额	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03.21 24,740.65			己累计投	入募集资	金总额	29,818.90		
变更用途的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4.57%								
承诺投资项 目	是 否 已 变 更 项 目(含部 分变更)	承 诺 投 答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实际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3)=(2)/(1)	到预定可使用	2017 年 1-6 月实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口服液 GMP	是	4,949.56	1,572.43		1,572.43	100.00%	已终止	无	不适用	是	



		1.,007100	, · == · · · ·				.,		
合计		31,037.69	31,122.11	29,818.90			1,158.36		
超募资金投 向小计		0.00	0.00	0.00	0.00				
承诺投资项 目小计		31,037.69	31,122.11	29,818.90	-		1,158.36		
永久补充流 动资金	是		1,303.21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收购康辰药 业51%股权 项目	是		12,554.25	12,554.25	100.00%	2015年 9月	684.85	不适用	是
收购济顺制 药51%股权 项目配套流 动资金	是		96.69	96.69	100.00%	- 2015 年 6月	473.51	不适用	是
收购济顺制 药51%股权 项目	是		10,786.50	10,786.50	100.00%	2015年			
滴丸研发平 台	是	1,821.51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丹参GAP 基 地建设项目	是	4,244.43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滴丸车间 GMP 建设项 目	是	6,015.75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膏剂 GMP 车 间项目	是	4,892.21	1,653.99	1,653.99	100.00%	已终止	无	不适用	是
颗粒剂 GMP 车间项目	是	4,461.28	1,550.16	1,550.16	100.00%	已终止	无	不适用	是
胶囊剂 GMP 车间项目	是	4,652.95	1,604.88	1,604.88	100.00%	已终止	无	不适用	是
车间建设项 目									

未达到计划 进度或预计 收益的情况 和原因(分具 体项目)

1、公司现有产能足以满足目前销售需求,为使公司募集资金发挥更大效用,促进公司业绩稳定、持续增长,公司终止滴丸车间 GMP 建设项目、丹参 GAP 基地建设项目、滴丸研发平台,并将上述终止项目募集资金总计12,081.69 万元中的 11,985.00 万元用于收购南昌济顺制药有限公司 51%股权,剩余募集资金 96.69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本次收购项目配套流动资金。

2、公司现有产能足以满足目前销售需求,为使公司募集资金发挥更大效用,促进公司业绩稳定、持续增长,公司终止口服液 GMP 车间建设项目、胶囊剂 GMP 车间项目、颗粒剂 GMP 车间项目、膏剂 GMP 车间项目,并将上述终止项目募集资金 12,574.54 万元用于收购辽宁康辰药业有限公司 51%股权。

项目可行性 发生重大变 化的情况说 明	1、公司现有产能足以满足目前销售需求,为使公司募集资金发挥更大效用,促进公司业绩稳定、持续增长,公司终止滴丸车间 GMP 建设项目、丹参 GAP 基地建设项目、滴丸研发平台、口服液 GMP 车间建设项目、胶囊剂 GMP 车间项目、颗粒剂 GMP 车间项目、膏剂 GMP 车间项目。 2、公司现有产能足以满足目前销售需求,为使公司募集资金发挥更大效用,促进公司业绩稳定、持续增长,公司终止滴丸车间 GMP 建设项目、丹参 GAP 基地建设项目、滴丸研发平台,并将上述终止项目募集资金总计12,081.69 万元中的 11,985.00 万元用于收购南昌济顺制药有限公司 51%股权,剩余募集资金 96.69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本次收购项目配套流动资金。 3、公司现有产能足以满足目前销售需求,为使公司募集资金发挥更大效用,促进公司业绩稳定、持续增长,公司终止口服液 GMP 车间建设项目、胶囊剂 GMP 车间项目、颗粒剂 GMP 车间项目、膏剂 GMP 车间项目,并将上述终止项目募集资金 12,574.54 万元用于收购辽宁康辰药业有限公司 51%股权。 4、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成本,公司将募投项目的待付款及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1,303.2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
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实施	т:
地点变更情	无
况	
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实施	无
方式调整情	九
况	
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先期	无
投入及置换	
情况	
用闲置募集	
资金暂时补	无
充流动资金	
情况	
项目实施出	
现募集资金	无
结余的金额	
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含利息收入)1,303.21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21 万元,
募集资金用 途及去向	定期存款 1,30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 用及披露中	
存在的问题	无
或其他情况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变更后的项 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 項 投 奏 金 总额 (1)	本期实 际投入 金额	截至期 末实际 累计投 入金额 (2)	截至期 末投入 进度 (%) (3)=(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2017 年 1-6 月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变的可行 是重人生变化	
收购康辰药 业 51%股权 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900.00		3,776.97	130.24%	2015 年 9 月	684.85	不适用	否	
合计		2,900.00		3,776.97	130.24%		684.85			
况说明	辰药 股权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900.00 3,776.97 130.24% 2015 年 9 月 684.85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	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和原因					E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的情况说明		无						

(二) 2008 年非公开发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 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 项 投 资 级 集 额 (1)	本期实 际投入 金额	截至期 末实际 累计投 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2017年 1-6月实 现的效 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变的 可行 医 重
收购济顺制	滴丸车间 GMP 建设项目	6,015.75							
药 51%股权 项目	丹参 GAP 基地建设 项目	4,244.43		10,786.50	100.00%	2015年6 月	473.51	不适用	否
	滴丸研发平台	1724.82							

		收购康辰3 权项目	药业 51%股	集资金发护服液 GMP车间项目、	四:公司现代军更大效用,全军间建设项门 车间建设项门 膏剂 GMP 至	促进公司业绩 目、胶囊剂 G 车间项目,并	ī稳定、持续 MP 车间项 将上述终止	读增长,公司 目、颗粒剂 二项目募集	司终止口 引GMP
变更原因、决况说明	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	收购济顺制 权项目	制药 51%股	集资金发技 丸车间 GM 并将于用一次,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	因:公司现存军更大效用, 解更大效用, MP建设项目、 终止项目募集 有昌济顺制等 它公司本次被 定本事会,审 相关资产暨关 记。2015年6 议通过该议等 设。公司现存	促进公司业绩 丹参 GAP 基 资金总计 12,6 有限公司 519 购情况: 2015 议通过了《关 联交易日,公司 家。上述会议员	表 表 地建设项 081.69万元 6股权,剩余 充动资金。 年 5 月 20 于变更募集 以为第合总 以次的info.com	集增长,公司 目、滴丸研中的11,985 余募集资金 日,金投资证 年度第一次 日在《中国记记》 1.cn)等证是	可终止治 5.00 万 96.69 开目独临券指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合计		24,740.65		23,437.44			1,158.36		
永久补充流 动资金	收购济顺制药 51% 股权项目、收购康 辰药业 51%股权项 目	1,303.2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口服液 GMP 车间建设项目、胶囊剂 GMP车间项目、颗粒剂GMP车间项目、膏剂GMP车间项目	-20.29					不适用		
业 51%股权项目	膏剂 GMP 车间项目	3,238.22		12,554.25	100.00%	2015年9 月	684.85	不适用	否
收购康辰药	颗粒剂 GMP 车间项目	2,911.12							
	胶囊剂 GMP 车间项目	3,048.07							
<i>约</i>	口服液 GMP 车间建 设项目	3,377.13							
收购济顺制 药 51%股权 项目配套流 动资金	滴丸研发平台	96.69		96.69	100.00%				
	滴丸车间 GMP 建设项目、丹参 GAP 基地建设项目、滴丸研发平台	-1,198.50							

	1		
		2、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2015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	
		届第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并使用部分自有资金收购相关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意见。2015年8月3日,公司召	
		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上述会议决议	
		等信息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等证监会指定媒体披露。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变更原因: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募集资	
		金的使用管理成本,公司将募投项目的待付款及节余募集资金(包	
		括利息收入)1,303.21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转出当	
		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	
		2、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2017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	
		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	
		议案》,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意见。2017年5月17日,	
		公司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上述会议决议等	
		信息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等证监会指定媒体披露。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收购济顺制药 51%股	7	
	权项目	无	
	收购康辰药业 51%股	7	
	权项目	无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人之/日刊 / 日 刊 日 / 日 日 / 日 / 日 / 日 / 日 / 日 /		<u> </u>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由于公司老厂区已被政府收回,公司已于2008年12月整体搬迁至新厂区, 公司用研发中心部分闲置房间作为办公用房。

七、会计师对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沃华医药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并出具了瑞华核字【2017】96010025 号《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沃华医药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

八、募集资金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保荐机构通过调阅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银行对账单、明细账、款项支付的原始凭证以及对公司财务负责人员进行访谈等方式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核查。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为了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成本,沃华医药将募投项目的待付款及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1,303.21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用于沃华医药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2017年4月25日,沃华医药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意见。2017年5月17日,沃华医药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保荐机构认为,沃华医药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持 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等法律法规所禁止的情形。

2017 年半年期间,沃华医药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沃华医药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符合专户存储制度与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约定,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国都证券对沃华医药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花宇			贺婷婷
保荐代表人:			
募集资金 2017 年	F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	青 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之签章页)
(本页无正文,	为《国都证券股份有》	艮公司关于山东沃华	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29日